

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

闽农高职财〔2019〕118号

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秋季收费校长公告

根据《关于规范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闽价〔2005〕费435号）、《关于调整我省大中专学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闽价〔2000〕费字245号）、《关于我省公办学校高职高专学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》（闽价费〔2012〕356号）精神，现将2019年秋季收费标准公告如下：

一、学费

1. 高职一般专业 6000 元/生. 学年。
2. 三年制软件高职 9000 元/生. 学年。
3. 2019 级“二元制”办学（不含通信）六个专业学费 3000 元/生. 学年。

二、住宿费（多还少补，已安装空调）

1. 相思岭校区学生公寓 4 号楼 1200 元/生. 学年（4 人间），10 号楼 970 元/生. 学年（6 人间），5 号楼 670 元/生. 学年（6

人间上下床），2号楼、3号楼、新4号楼、6号楼、8号楼、9号楼650元/生.学年（8人间）；首山校区及相思岭校区普通宿舍550元/生.学年。

2. 动科学院畜牧兽医五年专1501班、畜牧兽医1701和1702班、宠物驯导1701班，经管学院和通信学院2017级各班，以上学生2019—2020学年外出学习、实践教学，住宿费不收取。

“二元制”办学（不含通信学院）新型职业农民、农民工、企业下岗职工、退伍军人等扩招班学生各专业免收住宿费。

三、教材代办费（多还少补）

1. 2015级五年专和2017级各班400元/生.学年

2. 2016级五年专、2018级、2019级各班600元/生.学年。



校长：

陈玲

2019年8月14日